

##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 1、2025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17,847,502.1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盈余公积 191,414,582.91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147,846,346.61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25,824,401.41 元。

##### 2、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38,860,530 股，公司总股本 4,628,737,415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

中的股份数后为 4,589,876,885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147,469,221.25 元（含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 3、拟实施年度现金分红的说明

（1）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实施了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红利 917,975,377 元（含税）；

（2）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实施了 2025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派发现金红利 458,987,688.50 元（含税）；

（3）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含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2025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2,524,432,286.75 元（含税）；

（4）2025 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370.52 万股，使用资金总额 20,000.26 万元；

（5）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 2,724,434,886.75 元，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 56.55%。

### （二）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的方案调整原则

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24,432,286.75	1,844,960,746.00	692,371,727.25
回购注销总额（元）	150,014,785.9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17,847,502.12	4,455,407,938.46	2,205,311,394.0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147,846,346.6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525,824,401.4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061,764,7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50,014,785.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3,826,188,944.88		

项目 (元)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211,779,545.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5,061,764,76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的承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需求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与所处行业的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2、公司2024年末、2025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362,597,384.37元、395,134,650.51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64%、0.73%。

3、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524,432,286.75元，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2.40%，公司已充分考虑到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资金需求和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2025年度现金分红不影响偿债能力、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未使用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及未来十二个月内未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30日